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零部件开发试制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乘用车")的《A5H车型零部件开发试制通知书》。公司提交的零部件技术方案经过广汽集团汽车工程研究院及广汽乘用车各部门的分析,判断能够满足广汽乘用车的要求。现通知公司开发试制 A5H车型的前、后卡钳总成。广汽乘用车将会和公司进一步洽谈各项合作条款,签署开发试制的相关协议,在此之前公司可以开展开发试制的前期工作。在解决相关课题后将由公司承担该通知书相关零件的制造供应任务,零部件的量产制造供应任务,广汽乘用车将另外发行书面的指示。公司将积极配合广汽乘用车推进上述项目的开发试制工作。

该产品后续订单情况取决于市场需求,存在不确定性。预计该事项对公司本年度的收入及利润水平暂无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